

证券代码：873923

证券简称：碧之江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罗一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601,89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8.6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宇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殷子恒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943,082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8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蒋志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800,20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雪娇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雪娇，女，1977 年 2 月出生。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

毕业于国家开发大学，2007年10月至2008年3月，就职于肇庆市帝宝电子企业有限公司，担任办公室主任；2008年4月至2019年3月，就职于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财务部会计、财务主管职务及采购部部长；2019年4月至今，就职于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行政总监、总经理特别助理兼任财务部部长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选举属于期满换届选举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换届后，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履行职责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碧之江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2月21日